

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1年度士小調字第1772號

聲 請 人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劉自明

相 對 人 佳揚租車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李宗翰

上列當事人間侵權行為損害賠償(交通)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應再開言詞辯論。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1 月 7 日

士林簡易庭法 官 張明儀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1 月 7 日

書記官 劉彥婷